

交通部觀光署登記用一印鑑遺失切結書

茲聲明本公司原登記之印鑑遺失，並啟用下列新印鑑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此聲明。

	公司章	代表人章
新印鑑章		

旅行業註冊編號：

具切結書人：

旅行社

有限公司

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